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规〔2018〕1043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国道 G238 线和平定 河桥至桃源段路面改造工程 建设方案的批复

河源市交通运输局：

你局《关于要求审批国道G238线和平定河桥至桃源段路面改造工程建设方案的请示》（河交〔2018〕126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同意对国道G238线和平定河桥至桃源段进行路面改造
- 二、建设规模与技术标准

本工程位于河源市和平县，起于和平县与江西省定南县交界定河桥处（K608+769），沿旧路自北向南，经蔡屋、高古塘、米福

村、上陵镇墟、瑞州村、峰登山，终于桃源村（K626+520），路线长约17.75公里，维修桥梁95.2米/3座，新建涵洞73.8米/5道。

工程在现有公路基础上进行路面改造，保持现有的公路技术标准，采用现有二级公路技术标准，设计速度40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12、15、18米。下阶段应按照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有关规定，确定具体横断面布置横断面布置。

原则同意和平县定河桥至桃源段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，具体方案在下阶段设计中进一步确定。路面改造设计方案应综合利用原有路面结构，采用环保、经济、合理地确定。同时，综合考虑与桥梁高程衔接、方便沿线群众出行等问题，科学确定路面设计高程。

沿线需利用的桥梁、构造物应作必要的检测，并根据检测结果综合确定利用、加固或拆除重建方案。进一步完善全线防护、排水及沿线设施等。

工程施工期间应做好交通组织及疏导，保障车辆安全通行。

三、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

工程投资估算5813万元。工程建设资金除省按规定给予补助外，其余由地方自筹解决。

四、其他

请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做好招投标工作。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省公路事务中心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8年10月30日印发
